

股票简称：南京化纤

股票代码：600889

编号：临 2018-010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召开本次监事会议的通知和相关材料于2018年03月18日以传真和邮件方式送达。

（三）本次监事会于2018年03月28日（星期三）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各位监事均亲自表决，无以通讯方式表决的情形。

（五）监事会主席刘秀梅女士主持会议，公司部份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对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法伯耳粘胶长丝生产线等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鉴于公司将在2018年10月份前完成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关停工作，并平稳有序地关停法伯耳粘胶长丝生产线，为公允反映上述相关资产的价值情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公司聘请了资产评估机构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法伯耳热电厂燃煤机组、粘胶长丝生产线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3月9日出具了《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部分固定资产减值测试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华信众合评报字[2018]第1022号）。评估结果为：截止评估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58,259.19万元，可回收价值为26,528.93万元，其中：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可收回金额32,461.74万元，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731.48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32,461.74万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计提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

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全面预算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 60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007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7 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7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对董事会编制 2017 年度报告发表了无异议的审核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8 年 03 月 30 日